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照明和市政设施事务中心（单位名称）的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照明和市政设施事务中心道路养护配件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尘降可调球墨井盖（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太谷县智晟铸造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6人，营业收入为789.31万元，资产总额为895.1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304 不锈钢隐形井盖（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太谷县智晟铸造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6人，营业收入为789.31万元，资产总额为895.1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雨水篦子（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太谷县智晟铸造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6人，营业收入为789.31万元，资产总额为895.1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荷兰砖（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6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花岗岩盲道（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6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花岗岩侧石（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6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水泥（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登电集团水泥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0人，营业收入为1056.01万元，资产总额为2145.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大沙（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6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石子（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6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陶瓷颗粒砖（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路之通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45.00万元，资产总额为59.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五金配件（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灿祥光电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145.32万元，资产总额为152.6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桥涵用灯具玻璃水泵等（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开利泵业集团上海水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530.12万元，资产总额为751.1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石材（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6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橡胶阻车桩（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路之通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45.00万元，资产总额为59.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透水混凝土（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6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4.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恒水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8月06日